

李忠效著

酒

浴



中國文联出版社

# 第一章

古斯阳是在酒桌上认识胡书记的，并因此而改变了他一生的命运。

胡书记是红城子铜矿党委书记。铜矿归凤河县工业局领导，可见这是个级别很低的单位，党委书记也算不上什么了不得的官儿，但这年头儿是个官就有权，就可以决定一些人的命运。小人物的命运像浮萍，自己很难把握。

那一天，矿上一个支部书记的儿子结婚，请去了一大帮矿上的领导和亲朋好友，把古斯阳也请去了，并把他安排在主宾席上，和胡书记一桌。按说，古斯阳作为红城子铜矿子弟小学的代课老师，远不够和胡书记坐一桌的级别，但他是矿上的“名人”，是矿区酒场上新涌现的一匹“黑马”，所以被主人奉为上宾。他的优势不仅在于能喝，还在于能“白话”，善于活跃酒桌上的气氛，喜宴上绝对少不了他。在此之前，他已是方圆几十里矿区各处婚丧嫁娶庆功贺节的酒席宴上的嘉宾。他能在不同层次的酒客面前以不同的形式和内容“白话”得人人酒兴大增。如果和文化人或者干部一起喝酒，他就多来点幽默或调侃，或者诗词典故什么的，格调趋于雅和素；如果和矿工们一起喝酒，他“白话”的内容就趋于俗和荤了。在矿工的酒桌上，荤话是最好的下酒菜。

一次，古斯阳被几个矿工请去喝酒。席间，有人提议，每人来一道“荤菜”，歇后语、顺口溜、谜语、笑话，什么都行，但必须得新鲜、来劲儿的，不然就罚酒。猜拳决输赢，赢者先说，然后顺时针往下轮。

老张赢了，抢了个第一。他拍拍脑门儿，吟道：“三岔路口一条沟，一年四季清水流，不见牛羊来吃草，只见和尚……”

老王第一个跳出来：“不新鲜，不新鲜，上回就说过了！喝酒！”

老张一开始还想赖，最后大家一起反对，他只好把酒喝了。

第二个轮到老赵，他不加思索，张口就来：“人在人上，肉在肉中……”

又是老王跳出来反对：“不新鲜、不新鲜，纯粹的厕所文学，上不了台面！喝酒！”

在大家的吆喝声中，老赵把酒喝了。

下面轮到古斯阳，他皱了下眉头，借老赵的内容，作副对联：人在人上受剥削心甘情愿；人在人下遭压迫其乐无穷。”

老赵说：“有新意。”

老王说：“深刻！深刻！”

古斯阳没有被罚，他后面的老徐和老王却都没过关。

第二轮开始，老张说：“有小古在这里，把你们的胃口都吊高了，我不动那个脑筋了，反正过不了关，自己罚！”端起酒来喝了。

老赵想了想，也自动认输，学着老张的样子，不吭不哈把酒喝了。

大家一齐把目光投向古斯阳。

古斯阳说：“80岁老姑娘不结婚——抗日到底。”

老张说：“太素太素，这回你可得喝酒了！”

老赵和老徐也跟着起哄：“喝吧！”

老王说：“慢！你们听明白了么，就要罚人家？古斯阳

这道菜，不但不素，而且荤得有水平，你们琢磨琢磨。”

老张自言自语：“抗日……抗日……啊，他妈的，你这小子，真有你的！”

老徐说：“不玩这个了，不玩这个了，再玩咱都得输给他！”

古斯阳凭着他的才智和颖睿，更凭着他的海量，名气一天天大起来。

但今天在矿党委书记面前，他心里有些打鼓。

喜宴一开始大家还有点拘束，酒过三巡之后，席间气氛渐渐活跃。主人向胡书记介绍说：“胡书记，古老师不但是咱们红城子的秀才，还是红城子的酒中豪杰。”

古斯阳赶紧向胡书记敬酒，谦恭地说：“秀才不敢当，只是读了几年书而已；酒中豪杰更是过奖，身在矿区，受点酒文化的影响，刚跟师傅们学着喝点，还没出徒……”

胡书记说：“我是大老粗，书没念几天、酒倒是能喝几两，前些日子听人说子弟小学有个古老师是海量，没想到今日幸会。今儿个咱们好好乐呵乐呵。”

古斯阳心想：怎么个乐呵法？把书记喝倒了自然不好，若不把他喝倒，能叫乐呵么？最后他打定主意，以造气氛为主，喝酒为辅。瞅个机会拉住主人悄声问：胡书记多大量？

回答是：“八九两。”

于是古斯阳心里有了底。

有人提议，请古老师讲个逗乐的故事，并特别强调，裤腰带往下的。

古斯阳说：“有领导在上，不敢胡来，还是离裤腰带远点好。”

胡书记笑而不语。

古斯阳说：“我上高中的时候有两个老师，一个姓丁，一个姓冯，他俩都会抽烟也都喜欢喝酒，冯老师有个烟嘴儿，黑色的，用什么做的不知道，反正很好看，丁老师总想要，冯老师就是不给。有一回他俩出差，住在一个招待所里，晚上两人喝了点酒，很早就睡了。半夜里丁老师起来小便，厕所在外边。当时正是冬天，很冷，房上地上都结了冰，丁老师怕冷不愿走远，一出门就尿，尿完就往回跑，结果一转身滑倒了，心里说真他妈倒霉！忽然他的手摸到了一个冰凉的东西，烟嘴儿！一下又高兴起来，爬起来就跑进了屋，见冯老师还睡着，就把烟嘴掖到枕头底下，接着睡。天亮以后他问冯老师：老冯，你丢什么东西了？冯老师想了又想不知道丢了什么。丁老师说：想不起来可就归我了！冯老师把所有的东西摸了个遍，还是不知道丢了什么，一咬牙：好吧，归你了！丁老师得意洋洋地去摸烟嘴儿，结果一下傻了眼。你们猜，他摸到了什么？”

大家七嘴八舌胡猜一气，猜不中。大家正要让古斯阳亮底，胡书记一挥手：“别急！我猜着了！”于是大家都把眼睛对着他看。胡书记说：他捡到的是冰，摸到的是水！

古斯阳看看大家，说：“胡书记猜对了。然后端起酒杯：胡书记，您看这杯酒是敬您还是罚我？”

胡书记说：“他们没猜着，罚他们！”

有人打岔：“罚我们可以，胡书记你是怎么猜着的？”

胡书记说：“你们想啊，他一摸，傻了眼，证明他原来放进去的东西变了。什么能变呢？什么是和烟嘴差不多的东西？只有冰。小古不是说了么，房上地上都结了冰，他肯定捡个冰溜子当烟嘴了。压在枕头底下，还不化成水了？”

众人听了心服口服，每人罚了一杯酒，奉承话自然也说了一大堆。胡书记很高兴，大家自然也很高兴。古斯阳的笑话虽然不很可笑，但效果比令人发笑还要好。这是他自己也不曾料到的。胡书记说：下面谁再接着讲一个？

大家面面相觑，无人搭腔。有人提议：还让古老师讲。

胡书记说：“古老师说的你们都答不上来，我说个简单的吧，大家猜，答不上来的罚酒。

众人齐声说好。”

胡书记说：“酒还叫什么？这个问题简单吧？但是除了古老师，你们未必答得上来。你们先答，古老师最后答。”

众人又一次面面相觑。有人低声嘀咕：酒还能叫什么？还叫酒呗！

胡书记笑道：“答不上来就别愣着啦！”

于是桌上一阵吱吱响，众人都把杯子喝干了，然后一齐把目光投向古斯阳。

古斯阳端起面前的酒杯，举在眼前看看，又放下，笑道：“胡书记这个问题说简单也简单，说难也相当的难，这个酒字里面有很深的学问。碰巧前几天看一本闲书，说到酒的别名，认真看了几遍，记住还没忘……”

古斯阳下意识地看了胡书记一眼，胡书记大度地挥挥手：“说给他们听听。”古斯阳心想，题是他出的，说出来

也是他的学问，他会高兴的。

于是，古斯阳有板有眼地说：“第一，酒字由两部分组成，一半是水，一半是酉，所以古人称为‘三酉’；第二，唐朝的白居易以酒诗琴为三友，店人遂称酒为‘三友’；第三，汉朝的焦延寿说‘酒为欢伯’；第四，汉书有‘酒者天之美禄’之说，后人又称酒为‘美禄’；第五，晋朝陶渊明有句诗：且进杯中物，因此有人称酒为‘杯中物’；第六，宋朝苏东坡说‘僧谓酒为般若汤’；第七，又是苏东坡说酒‘为红友也’；第八，俗语称酒为‘黄汤’；第九，酒有清浊厚薄红绿白之分，古时清的酒叫醪，浊的酒叫醴，厚的酒叫醇，薄的酒叫醅，红的酒叫醞，绿的酒叫醖，白的酒叫醗……

古斯阳一边说着，还用手指蘸着酒把那些说出来别人不知道的字写在桌上。众人听得懵懵懂懂，看得更是眼花缭乱，于是便对古斯阳佩服得五体投地。

古斯阳当然不会忘记应该把这种荣誉往哪儿推，他谦恭地朝胡书记一笑：“您看，还有漏的不？”

胡书记兴奋地端起酒杯：“很好！今天咱们是酒逢知己了。来，干了这一杯！”

咣地一声，两人同时干了，居然赢得一阵掌声。

胡书记喝得满脸都是春风。

接下来大家你一句他一句地逗了会儿乐子，可以想象，这些在古斯阳面前都是小巫见大巫。不过这会儿胡书记的酒也喝到七八成了。只见他朝众人摆摆手，说：“你们哪，不是荤得摆不上桌面，就是素得抖不起情绪。我建议，最



后让小古来个出彩的，结束战斗！”

古斯阳沉吟片刻，笑道：“承蒙胡书记厚爱，我呢，也尽可能不叫大家失望，只是呢，这故事中有个首长……”

胡书记说：“没关系，没关系，管他什么长呢，大家乐乐。”

古斯阳说：“有一天，一位首长带领他的秘书到下面去检查工作，不知怎么只穿了条外裤，里面什么也没穿，碰巧那天上厕所忘了把前门的扣子扣好，结果一坐下来，那儿裂开了，露出一片很深的颜色。别人看见了，谁也不好说，最后还是秘书悄悄告诉他：首长，你的车库的门没关好。首长一低头，赶紧扣好。听完汇报以后出来，首长低声问秘书：刚才车库门开了，看见了什么？秘书说：没什么。首长问：没看见汽车？秘书说：没有，就看见俩车轱辘……”

“哈哈……”胡书记带头大笑起来。然后亲昵地在古斯阳的肩上拍了一掌：“你这小子，真有你的！”接着端起杯，“来，为首长的车轱辘，干杯！”

“干杯！”大家齐声响应。

酒桌上的气氛达到了高潮。

临桌的新娘好奇地侧身问公公：“爸，首长的车轱辘是什么？”

公公笑而不答。

## 二

古斯阳喝酒的历史不长，是从他不久前失恋之后开始的。女朋友张蔚的最后一封来信并没有说要和他“断交”，是他自己觉得应该断了，他把那封信烧了，把他们的缘份也烧光了。他没有再给她写信，他不知道该写什么，他想就这么拉倒算了，但他却仍然希望她能再有信来，有一阵子，每当邮递员该来的时候他都心神不定，从教室里瞥见邮递员来了他总要找个借口离开一会儿，到办公室去瞅瞅。时间一长，他也就不再抱有奢望了。他也时常感到空落落的，好在三天五天就能喝上一回。热闹热闹挺好，冲淡不少孤独。而且作为一个正走上升阶段的“酒星”，经常被人众星捧月似地围着，心理上也有了一种满足感，不管怎么说，咱也是一方土地上的名人哩！

虽然已是名人，但他并不飘飘然，他知道自己的正式身份，别看他在酒桌上天马行空一般，在学校里他仍和往常一样规规矩矩地做人，每天按时上下班，每天按部就班地给学生上课。他要求自己做到两点：一、不把酒气带到课堂上；二、不把俗话俚语带到课堂上。老师嘛，就是要为人师表。在什么场合以什么样的形象出现，他心里很有数。

实际上他心里也很清楚，他的学生们的俗话俚语并不比他水平差，那是社会教给他们的。从社会上学到的东西往往比从课堂上学到的还要多。在某种程度上说，这里的孩子比城里的孩子成熟得早，因为他们从生活中接受的性

知识教育比较普及——那是挂在家长们的口头上的主要生活内容。不但在同性之间，就是在异性之间，也常开一些裤腰带以下的玩笑。女人的泼辣更让他望而生畏。古斯阳刚下乡的时候，看见两个小孩打架，一个跑，一个追，追的骂跑的：操你妈！操你妈！结果被跑的小孩妈妈听见了。她气势汹汹地往那儿一站，叉着腿，掐着腰：小兔崽子你来吧，连你一块撅巴撅巴塞里边！看得古斯阳禁不住耳热心跳。这些内容城里的孩子从课本上是学不到的，生活里也难找。古斯阳下乡以后自然是补上了这一课，增长了这门知识的结果是无可避免地增加了几次手淫，并且能在酒桌上很从容地将那些城里人难以启齿的内容从他口中很随便地溜达出来。城里人那叫文明还是虚伪？乡里人那叫粗俗还是实在？尽管在某些方面他的学生可以当他的老师，但在课堂上老师还是应当严肃的。他一直这么认为。

学校很快就要放寒假了。他正在筹划，今年寒假应该干点什么。夏天的时候，张蔚曾写信说让他寒假到她那里去看看，他回信说到时候再说。现在看来那样回答是很得体的。当时他并未预见到寒假时他们会断了来往，只是犹豫去看她是否合适。是冥冥之中的什么东西在暗示他？

校长接了一个电话，是矿党委办公室打来的，说是请古斯阳到那里去一趟。

“什么事？”校长感到很奇怪，他从未听说古斯阳和矿上的什么人还有联系。

“我也不知道，没说什么事？”古斯阳也感到纳闷儿。

“只说请你去一趟，别的什么没说。虽然用了个‘请’

字，但口气很冷淡。最近，你没惹什么事吧？”

“你想，我能惹什么事？打架斗殴？调戏妇女？还是书写反动标语？”

“不，不是这个意思。要真有那事，就不是党委办公室请你去，而是保卫科来押你走了。”

“那，你说我去不去？”

“当然去。快去！”

于是古斯阳就去了。这是在他和胡书记一起喝酒一个星期之后的事情。他琢磨着，可能和胡书记有关，党委办公室的人他一个也不认识，而胡书记对他的了解也只限于酒桌上的那点时间。在去矿党委的路上，他想起了自己与酒结缘的经历……

### 三

一个多月以前的一天，也是在这条路上，是黄昏，古斯阳穿了一件已经洗得发白的黄军装，挎着一个同样发白的黄挎包，像是装了一挎包发了白毛的心事，无精打采地回他的住处。不时有三三两两的矿工，或是迈着匆匆的脚步，或是骑着自行车从后面赶上他，亲热地和他打招呼。他则机械地回答着，望着他们的背影远去。

“古老师，下班了？”

“下班了。”

“古老师，回家？”

“回家。”

他走得很慢，他不急着回家，他没有像矿工们一样知冷知热的妻子在家里做好了菜斟好了酒烧好了洗脚水铺好了被窝甚至酝酿好了情绪等着他回去尽享天伦之乐。严格地说他没有家。他的所谓的家实际上是一个老矿工家的一间偏厦。偏厦虽然低矮狭小光线也不好，但目前对他来说已经很满足了，总比原先在青年点十几个人睡大通铺好多了。

古斯阳一路走着，不断有人和他打招呼，这使他很难沿着某一条思绪把那件事完整地想下去。他曾为不断被人打断思绪感到发烦，但再一想，想下去又怎样？反正都是些倒霉事，也许想不下去更好。于是他把两只手插进口袋，故作悠然地吹起了口哨。这是一首毛主席语录歌的旋律。不知为什么，他经常吹这首歌的调调儿。也许是这首语录歌的曲调有点怪的缘故。如果把这首歌的词唱出来应该是这样的：

我们共产党人，  
好比那种（啊）子，  
人民好比土地，  
我们到了那个地（呀）方，  
就要同那里的人民结合起来，  
在人民中间生根开花……

古斯阳不喜欢唱歌，只喜欢用口哨吹。其实他的嗓音很好听，有一种特别令女人陶醉的魅力，只是他不愿意用

来唱歌，更不曾去大庭广众之下一展歌喉。他的女友张蔚有一回对他说：“如果你去当歌唱家，一定有一大批女孩子会为之倾倒。你的声音很好听，你知道么？”

“是么？”他恍然大悟，“怪不得从上高中的时候我就发现许多女同学愿意和我聊天儿。我以为是我长得招人喜欢。我还纳闷儿，鄙人长相很一般哪，闹了半天，都是冲这声音来的！”

“以前没人告诉你？”

“没有，你是第一个。”

“那么说，你很纯洁喽！”

张蔚是古斯阳初恋的情人。她为能第一个告诉他女人对他的声音的感觉而感到高兴。纯洁的女孩儿十分看重和珍惜对方的感情世界的纯洁。为此，她给了他一个长长的甜甜的吻。

这是他们的第一个吻，也是最后一个。确切点说，作为实实在在的吻这是最后一个，在此之后的那些吻只是作为字眼儿出现在他们彼此的信件中了。一位爱情专家认为，七十年代的吻，要比八十年代九十代的吻神圣得多，用九十年代流行的说法：含金量多。因此，这个纯洁的吻神圣的吻曾经让古斯阳陶醉了好几年，直到他再一次被另一个女人的吻陶醉为止。

古斯阳和张蔚是高中的同学，读高中期间，彼此之间都有好感却从没有多说过什么。那时候他们都憋足了劲准备考大学，他们心里都明白，只有考上了大学，才有可能在彼此间建立一种新型的关系。这时候“文化大革命”铺

天盖地般地涌来了，打破了他们的大学梦。他们不知道这场“革命”要持续多久，也不知何时才能再圆他们的大学梦，他们只能表面上积极参加运动，心里在消极等待。没想到等来的却是农村那片广阔天地。本来张蔚也要和古斯阳一起下乡去的，结果遭到全家人的强烈反对。她的父亲是个军队干部，他认为女儿到农村去锻炼不如到部队锻炼更为合适，她自己也认为当兵比当农民更光荣，于是她就恋恋不舍地离开了她一直在心里暗恋着的情人，到“毛泽东思想大学校”深造去了。临走，除了留下一个长长的吻，还有一套黄军装和一只黄挎包。

一别就是三年，来往的信件在路上碰头，写信等信成了盘踞心窝的两件大事……

古斯阳一路吹着口哨，引来不少路人惊奇的目光。

忽然，口哨声嘎然而止。古斯阳的神情也不再那么悠然而了。这倒不是因为路人的目光，而是他下意识地触到了口袋里的一封信。这是他刚刚收到的一封张蔚的来信。正是因为这封信才使他没精打彩的。张蔚在信中告诉他，她刚刚被批准提干，也就是说她将长时间在部队干下去，她问古斯阳现在的情况怎样，对下一步有什么打算。最后仍然没忘了送他一个吻，只是在他看来，这个吻比以往少了点温度。

古斯阳是明白人，现实是一条无法逾越的鸿沟。他知道他们之间的恋情是无望的，从他们吻别的那一天他就意识到了，只是他一直不愿正视这一点罢了。他认为，生活不能没有梦，美好的愿望或者说幻想是对艰苦生活的一种

强有力的支撑。人就是为美好的愿望活着的。美好的愿望是一座桥，可以让苦难中的人觉得可以从这桥上到达幸福的彼岸。

现在，古斯阳忽然发现站在彼岸的张蔚一下离他远了。就象桥墩向后移动了许多，原有的桥面长度不够了，哗啦一声塌入了河中。

张蔚的来信是中午到的，他看过信就没有心思再给学生上课，他临时安排了两节自习课，然后就悄悄地躲到学校后面的山坡上晒太阳去了。一副百无聊赖的样子。一群麻雀在他身边的树上唧唧喳喳地叫，他烦得要命，发一声怒吼，把麻雀吓走了。不一会儿又飞来一只乌鸦，落在他身旁的电线杆子上，隔一会儿“哇”地叫一声，像是在给谁叫丧。他像吓麻雀一样发了几声吼，乌鸦根本不理睬他。他想找块石头砸它，可是怪了，在这到处都可以看到碎石渣的矿区，居然还有这么一个只有土没有石头的山坡坡！跑到别处去找块石头来驱赶一只乌鸦是不值得的。他只好放弃了赶它走的念头。心想，没准儿它也和我一样，正心情不顺呢！于是他便觉得那乌鸦也愁眉苦脸的，好可怜。

这时候，有一连串的词汇或句子在他的脑子里跳：

惺惺惜惺惺。有点。

爱屋及乌。我的“屋”在哪儿呢？

天下乌鸦一般黑。这哪儿跟哪儿呀？

癞蛤蟆想吃天鹅肉。就那么回事！

于是他又自卑得不得了。他的生父是个右派，好像还是个在省里很有名的右派，在押往劳改农场的途中在火车



上的厕所里切脉自杀身亡。不久他母亲改嫁，他的继父是个丧偶的工人。一般人只知道他出身工人阶级家庭，不知道他生父的经历。但是他自己知道，学校领导知道，可能还有许多掌握他命运的人知道。他无法走出生父的阴影，更无法接近那只远方的天鹅。

当初，他是作为优秀的下乡青年被选送到这“红城子铜矿子弟小学”当代课老师的。如果不是他再次表现突出被列为党组织培养对象并准备作为优秀青年典型发展入党，也许他还不会这么惨。正因为他过于突出了，引起别人的嫉妒，有人向组织反映了他的家庭背景，于是他被划入另册挂了起来。他已经感到从此将永无翻身之日了。恰在这时，他接到了张蔚告诉他已提干的来信。真是雪上加霜！

那只乌鸦“哇”地叫了一声，飞走了。循着乌鸦飞走的方向，古斯阳突然闻到一股酒香。山下有一个新开的供销社，一群人在从车上卸东西，可能打破了一瓶酒，酒味顺风飘过来了。

矿上的人好酒，所以供销社的酒就卖得特别快，几乎每星期都要拉一汽车来。古斯阳和别人喝的时候多，自己喝的时候少，喝不出什么滋味，也没瘾。不知为什么，此时此刻，他忽然生出一种痛饮豪饮的欲望。这是他以前从未有过的。他摸摸兜，这个月刚发的工资正好带在身上，嘴一咧，乐了。他决定立刻回办公室拿上挎包到供销社去，今天晚上要满足一下那个从未有过的欲望。今朝有酒今朝醉，管它冬夏与春秋！